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洲慈航

公告编号：2019-15

债券简称：17 金洲 01

债券代码：112505.SZ

## 关于召开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 特别提示：

1、根据《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有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并作出决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适用于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2017 年 4 月 5 日，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慈航”、“发行人”）发行了“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金洲 01”，债券代码“112505.SZ”，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5.2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附发行人第 2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发行人补充流动资金。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113 号）、《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

2016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约定,召集“17金洲01”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2日(星期五)14:00-16:00

(三)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30层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以下午15:00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如该日本期债券停牌,则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

(六)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要求发行人确认“17金洲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对“17金洲01”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同意缩短“17金洲01”持有人会议公告期限等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文见附件一

(七)出席会议的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7金洲01”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债券持有人。

下述债券持有人没有表决权,且应回避:

(1)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超过10%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

(2)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2、债券受托管理人；

3、发行人聘请的律师；

4、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

## 二、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如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由委托人签名）、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

4、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邮件、传真或邮寄等方式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详见附件四）及相关证明文件，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 17:00 前送达下述债券受托管理人，邮寄方式以债券受托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

5、联系方式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电话：010-56839368

---

传真：010-56839300

联系人：崔月

邮政编码：100032

6、其他事项：与会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三、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二）。

（二）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三）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能生效。

（四）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五）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会议召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5日前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将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报刊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一：议案一《关于要求发行人确认“17金洲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的议案》、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对“17金洲01”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议案三《关于同意缩短“17金洲01”持有人会议公告期限等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17金洲01”（债券代码112505.SZ）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

附件三：“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3 日

---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3 月 13 日



---

附件一

**议案一：关于要求发行人确认“17金洲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的议案**

**17金洲01全体债券持有人：**

综合考虑债券持有人诉求及发行人资金情况，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要求发行人在本议案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确认“17金洲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形成书面报告。

**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对“17金洲01”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

**17金洲01全体债券持有人：**

综合考虑债券持有人诉求及发行人资金情况，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要求发行人在本议案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对“17金洲01”提供增信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第三方担保等。

**议案三：关于同意缩短“17金洲01”持有人会议公告期限等事项的议案**

**17金洲01全体债券持有人：**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本次持有人会议、议案发送及修改等各事项期限相较《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有所缩短，债券持有人同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前6个工作日公告。



附件二

“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关于要求发行人确认“17 金洲 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对“17 金洲 01”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同意缩短“17 金洲 01”持有人会议公告期限等事项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1. 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附件三

“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关于要求发行人确认“17 金洲 01”详细偿债计划及偿债资金来源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对“17 金洲 01”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同意缩短“17 金洲 01”持有人会议公告期限等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委托人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本委托书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

附件四

“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单位或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17 金洲 01”（债券代码 112505.SZ）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参会人：

联系电话：

2019 年\_\_月\_\_日

（本委托书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本回执请邮寄至以下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邮政编码：100032

收件人/联系人：崔月，联系电话：010-56839368

或扫描后电邮至：[cuiyue@htsc.com](mailto:cuiyue@htsc.com)